

#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 公示送達公告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286號  
聯絡方式：(05)2716643

發文日期：115. 5. 29  
發文字號：嘉檢熙公115撤緩213字第 1246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115年度撤緩字第213號被告LO THANH DAT  
公共危險案，應送達給被告LO THANH DAT撤銷緩起訴處  
分書乙件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本署公股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  
達人得向本署公股書記官領取。
- 二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30日發生效力。

檢察長 蔡 宗 熙

主任檢察官 姜 智 仁 決行